

南京市畜牧兽医站 2020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概况

南京市畜牧兽医站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主管部门为南京市农业农村局。内设办公室、财务科、防疫科、监测科、评估室和检疫科等 6 个内设机构。

主要职责为：承担动物重大疫病防控技术的研究推广和防控技术方案的制定工作；承担动物防疫、检疫及疫病的监测、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预警、预报工作；承担动物疫病防控的技术指导、技术培训、科普宣传等工作。

截止 2020 年底，我站核定编制数 30 人，实有在编人数 24 人，聘用人员 10 人，退休 22 人。我站固定资产总额 15140850.63 元，其中房屋 9888963.08 元；车辆 401984 元。

（二）单位资金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总收入 12251549.97 元，其中一般预算拨款 12248849.96 元，基金预算拨款 0 元，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 0 元，其他收入 2700.01 元。总支出 12128279.57 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05601.06 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786.04 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681.2 元，资本性支出 228584 元。

2、项目支出情况：

病虫害控治 1306492.7 元，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79134.5 元，合计 1885627.2 元。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支出共 282600.78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28584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07.78 元，公务接待费 5509 元。

（三）单位工作目标

1.强化非洲猪瘟防控措施落实。开展非洲猪瘟监测与非洲猪瘟监测能力比对试验，同时继续开展非洲猪瘟监测技术与防控技术培训。

2.强化免疫预防措施落实。配合组织开展"春、夏、秋"三大集中防疫行动，确保畜禽群体应免密度和免疫抗体平均合格率达到省规定要求。

3.强化人畜共患病防控。指导相关区落实家畜血吸虫病监测和高淳区、江北新区达到消除评估验收要求;奶牛布病和结核病监测率达到省规定要求。

4.强化动物疫病监测。开展动物疫病病原和免疫抗体监测，以及动物疫病净化。指导 1 个疫病净化创建场申请通过省级审核，力争 1 个场通过现场验收。举办市级动物疫病监测技能大赛，不断提高监测人员技能。

5.强化动物疫病风险管控。开展动物疫病风险评估，加强疫情举报核查，开展应急培训或演练，提升应急技能;做好突发疫情的应急处置技术指导，指导规范处置疫情。

6.强化兽医技术培训和防疫宣传。开展技术培训与技术服务，普及动物疫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知识

和实用技术。

二、评价工作简述

（一）基本情况

依据市财政局的相关要求，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进一步规范预算资金的使用，提升资产使用效率，从而有效的降低运行成本，节约社会资源。

（二）评价组织实施

根据南京市农业农村局要求，我站高度重视。召开会议并落实专人负责，对 2020 年度预算资金进行了全面的梳理。以市财政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为依据、2020 决算数据为基础，辅以各项资金使用材料，组织各相关科室对绩效情况进行评价。最终汇总并出具报告。

三、评价结论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重视财政资金的支出绩效，在预算、执行、验收、资金支付等流程层层把关，严格按照部门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过办公会集体讨论决策。所有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的实施方案组织实施，项目实施科室能够加强日常监督，依据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切实做到了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未出现截留或挪用等现象。

四、绩效评价分析

1、强化非洲猪瘟防控措施落实。开展非洲猪瘟检测 1709 份；开展非洲猪瘟监测能力比对试验 2 次，结果全部正确；

开展非洲猪瘟监测技术培训 4 次。

2、强化免疫预防措施落实。组织开展了“春、夏、秋”三大集中防疫行动，先后 15 次出动 72 人（次）分赴涉农八区开展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现场指导；开展免疫抗体飞行抽检共 4270 份；强制免疫病种免疫密度和免疫抗体合格率均达到省规定要求。实现了全市重大动物疫病“力争不发生，确保不流行”的工作总体目标。

3、强化人畜共患病防控。开展家畜血吸虫病监测 2731 次，完成了市政府下达的家畜监测 2000 头次的目标任务；指导高淳区和江北新区通过了省级家畜血吸虫病消除评估验收；家畜布病和奶牛结核病监测净化检测共 29381 份，家畜布病和结核病监测率达 100%。

4、强化动物疫病监测。开展禽流感、口蹄疫等六种重大动物疫病监测样品 17980 份，完成年度 4800 份监测任务 374.6%，其中监测免疫抗体样品 7684 份，全市整体免疫抗体合格率远超省级规定的 70%要求。1 个疫病净化创建场申请通过省级审核，并通过现场验收；举办了市一级竞赛禽流感监测技能竞赛。

5、强化动物疫病风险管控。全市畜禽规模场动物疫病风险常规评估开展率均超 100%；建立了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技术队伍并协助举办了“2020 年南京市非洲猪瘟疫情应急处置演练”。

6、强化兽医技术培训和防疫宣传。全年开展基层兽医和养殖者人员培训 1979 人次,编发技术资料 7575 份,充分利用微信、QQ 群及“农技耘”等线上平台进行线上答疑和远程指导,普及动物疫病防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知识和实用技术。

7、动物检疫工作。一是组织动物检疫员培训 7 次,培训人员达 206 人次。二是做好动物检疫证章管理和系统信息核查。自 2020 年 5 月 1 日正式接手检疫工作以来,在“智慧动监”信息系统中核查生猪产地检疫出证 3200 余张,核查生猪存栏 8600 余户。三是做好市级产地检疫申报受理工作。在铁心桥办公点设立了市级检疫报检点,及时做好现场受理犬猫等各类动物检疫申报工作,5-12 月共计检疫 1028 只,出证 788 张。

五、有关建议

由于本单位缺乏绩效评价专业性人员,且工作经验不足,因此建议有关部门协助建立一个更加通用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便基层单位更有针对性的对目前的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改进。

南京市畜牧兽医站

2021 年 7 月

附件 1：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框架

(单位自评打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分值
A 部门决策（15 分）	A1 决策机制	A11 决策制度的规范性			13
		A12 决策流程的科学性			
		A13 决策执行监督制衡机制			
	A2 中长期规划	A21 中长期规划明确性			
		A22 中长期规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A3 年度工作计划	A31 年度工作计划明确性			
		A32 年度工作计划与部门职能的匹配性			
	A4 部门预算编制	A41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预算编制指“内部预算编制”，“科学”衡量制度设计，“规范”衡量流程执行		
		A42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的匹配性	预算编制指“内部预算编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分值
B 部门管理（20 分）	B1 预算执行	B11 部门预算执行率	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		20
		B12 专项资金执行率	与市财政局预算处考核口径一致		
		B1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使用超支扣分，若不超支则不扣分		
		B14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预决算是否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和时限是否符合要求	提供截图或者照片进行佐证	
	B2 收支管理	B21 收支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 收支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B32 资产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4 政府采购管理	B41 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健全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分值
		B42 政府采购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5 建设项目管理（不适用）	B51 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此项指标根据各个单位具体职能选择是否适用		
		B52 建设项目管理是否按制度执行			
	B6 内部控制管理	B61 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是否有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在手册等文本上	
		B62 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通过重新执行程序评价内控是否有效	
		B63 内部控制监督评价		是否有单位内部内控评价报告	
	B7 预算绩效管理	B71 组织管理情况	主要包含制度建设、职能配置、分行业的指标体系		
		B72 工作开展情况	包含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我评价和整改落实	考察政策（项目）是否有 5 个报告	
		B73 绩效信息公开	绩效信息是否按照规定的内容和时限在“双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分值
			台”进行公开		
C 部门履职(可选方式 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30 分）	对标找差创新实干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完成情况				30
	动物疫病监测完成情况				
	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完成情况				
D 履职绩效(30 分)					30
	D1 经济效益				
	D2 社会效益				
	D3 生态效益				
	D4 满意度		包含服务对象（可选）、管理对象（可选）、间接受益对象（可选）等	根据部门（单位）只能确定满意度的调查对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参考）	指标说明	评价要点	分值
E 可持续发展能力 （5 分）	E1 信息化建设情况 （可选）		办公流程、业务开展是否 能通过单位的信息系统 实现		3
	E2 人力资源 建设情况 （可选）		包含人才培养计划、人才 选拔运用、激励措施等		
	E3 部门创新 情况（可选）		包含制度创新、方法创新 等	部门（单位）需提供创 新案例被官方媒体报 道的佐证材料	
F 加减分 项（≤5 分）	F1 加分项		部门（单位）受到国务院、 省级、市级嘉奖	受到国务院嘉奖加 3 分，受到省级嘉奖加 2 分，得到市级考核 一等奖加 1 分，得到 市级考核二等奖加 0.5 分；同一项工作 不累计加分	0
	F2 减分项		部门（单位）或工作人员 违法违纪	酌情扣分	0

合计:96 分